

##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5 財調 0031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1.國產署已於 106 年 1 月 9 日邀集法務部等機關召開會議，獲致對廢棄車輛、無人居住空屋、農林作物等占用物處理方式，並持續執行中，為擴大民眾檢舉管道，並於網站設置占用檢舉專區，公開占用人不詳之被占用土地，藉社會力量共同查明占用人。</p> <p>2.102 年、103 年有關排除占用收回土地後之施政績效說明似有誇飾情形一節，財政部前已表示排除占用之施政績效說明中提及提供綠美化可吸收 CO2 排放量等敘述，因綠美化非等同於森林，爾後年度將不再呈現。</p> <p>3.國產署執行國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系統再造案於 108 年 9 月正式上線，已可自系統按月產製以「公告現值」統計被占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價值報表，已改善以往僅能以「公告地價」統計之情形。</p> <p>4.占用人不詳數量之改善情形部分，國產署持續督促各分署分類並執行去化方式，於網站設置占用業務專區，定期增加公開占用人不詳之被占用土地、運用社群網路等多元途徑宣導並加強推廣，藉社會力量共同查明占用人。</p> <p>5.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會計處於編列 107 年及 108 年度預算時盡力協助於計畫核定額度內納編經費，俾財政部國產署於獲編後擴大辦理委外及招募志工協助相關作業，提升處理績效。又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會計處於編列 107 年及 108 年度預算時，將盡力協助國產署有關人力、經費，以提升處理績效。</p> <p>◆其他績效</p> <p>本案有關調查案部分(105 財調 31)，經本院自 105 年 7 月起迄今，已追蹤 3 年 9 個月，行政院、財政部已提出具體改善方式，並有顯著績效。其中被占用國有非公用土地之占用人不詳數量，109 年 3 月底計 26,534 筆，面積 2,025 餘公頃，公告現值 396 億 6,405 萬餘元。相較 106</p>	<p>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9.05.06 第 5 屆第 75 次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

##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	年 2 月(筆數 59,052 筆，面積 4,615 公頃)，筆數減少 3 萬 2,518 筆、面積減少約 2,590 公頃；相較 108 年 2 月(筆數 36,721 筆，面積 2,836 公頃，公告現值 508 億 1,255 萬 8,787 元)，筆數減少 1 萬 187 筆、面積減少約 811 公頃及價值減少 111 億 4,850 萬餘元。	